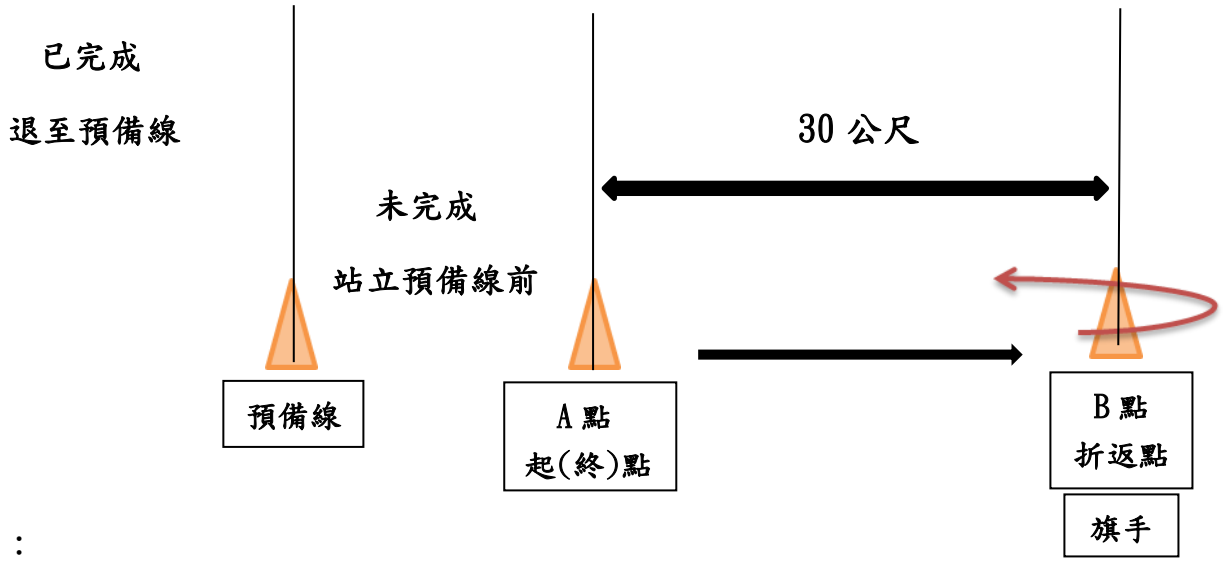
趣味競賽比賽項目及規則

注意事項：

◎ 比賽場地有選手競賽準備區，請參賽選手依裁判指示就定位，以利活動順利進行。

◎ 各班該組比賽結束後，即應迅速由導師或班長帶離比賽場地，以免妨礙比賽。

場地示意：



競賽項目：

一、圓圓滿滿：

(一)比賽人數：每班 16 人(男、女生各 8 人)。

(二)比賽道具：抗力球每隊1顆

(三)比賽方式：

採計時決賽。比賽開始，第 1 位選手雙手將抗力球抱於胸前（**高度不得高於肩膀以免視線受阻**），向前跑至折返點，繞過折返點後返回起點，將球**遞交**接給下一位選手，以此類推。全體完成傳接球後停錶計時。

(四)犯規罰則

A、比賽途中若球體掉落，須由該棒選手自行撿起，於掉落位置重新抱球後，方可繼續比賽。

B、前一棒選手尚未完全返回起點線前，即將球拋擲或傳送給下一棒，違者加罰 5 秒。

C、比賽過程中不得刻意以腳踢、手拍、推擊或其他方式使球體移動，違者加罰 5 秒。

D、嚴禁騎乘、跨坐、趴臥或以身體壓制球體，違者由裁判視情節輕重，判定加罰秒數或取消比賽資格。

二、 薪火相傳：

(一)比賽人數：每班 16 人(男、女生各 8 人)。

(二)比賽道具：每隊紙筒接力棒1支、網球1顆

(三)比賽方式：

1、採計時決賽。比賽開始，第一位選手須直握接力棒（**直握接力棒標示線下半段**與地面垂直，上方頂一顆網球，由起跑點起跑繞過折返點，再回至起點交給第二人，依此繼續進行至最後一位，依時間先後判定名次。

(四)犯規：A、當球掉落需停於掉球原位撿起放置後，才能繼續開始，違者每次加 5 秒。

B、超越接力線或沒繞過折返點，違者每位加 5 秒。

※本競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體育組修訂並公告之